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7-002

##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2017年1月22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17年1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华建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763人，实际出席持有人258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385万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61.55%。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意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3,38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徐俊先生、杨烈生先生、金锡根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委员。选举徐俊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为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 3,38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以下事宜：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力；
- (4)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 (5)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3,38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2 日